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離岸人民幣快報

2026年2月號

總第143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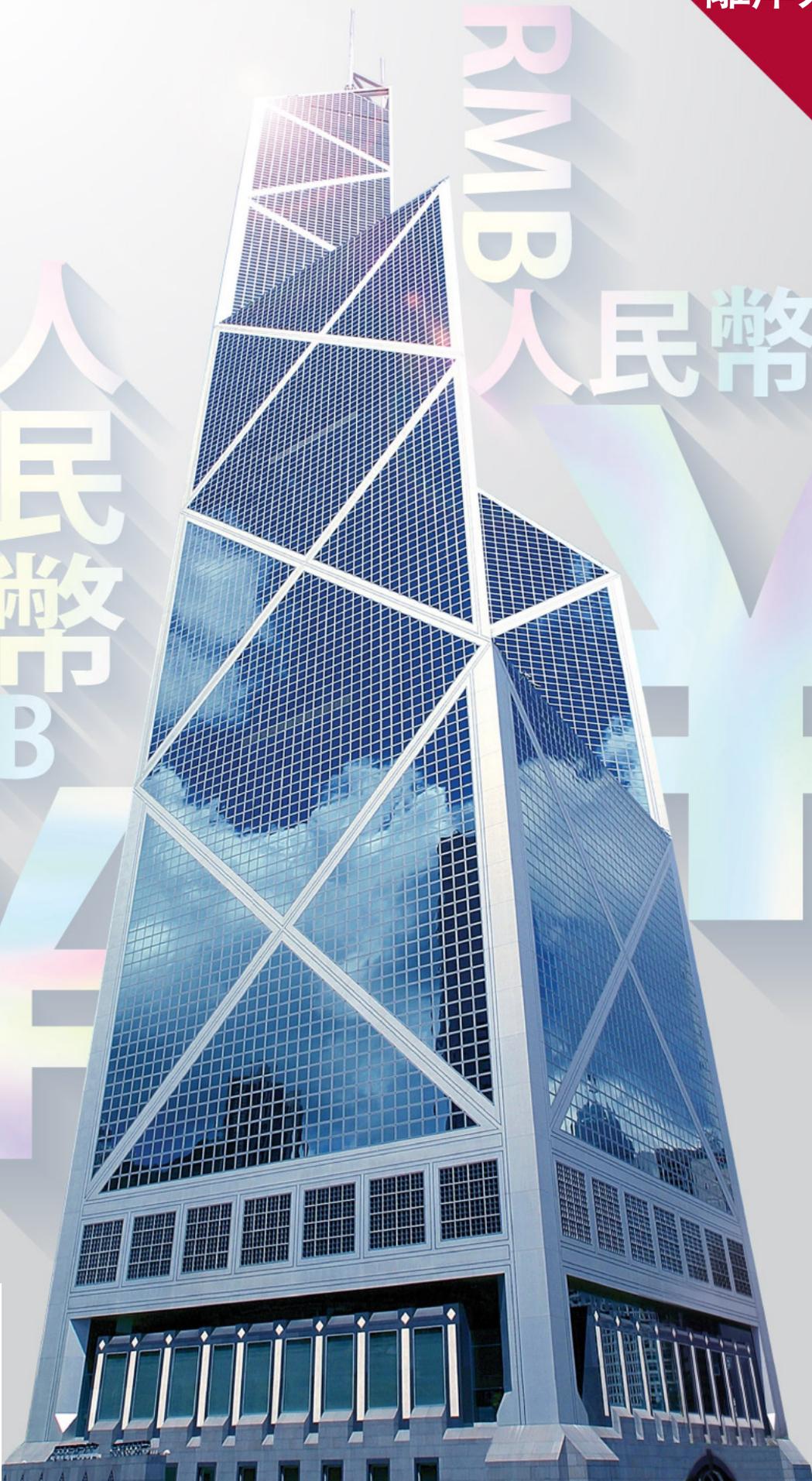
2018年7月
總第53期

RMB
人民幣

人
民
幣

RMB

¥



目錄

第一部份

市場回顧

1

第二部份

政策追蹤

4

第三部份

專題研究

7

第四部份

市場趨勢與數據

9

「中國銀行香港金融研究院」是中銀香港集團的主要研究及策劃單位。以構建“中銀大腦”為目標，立足香港，面向大灣區和東南亞，放眼亞太和全球，主要研究當地的宏觀經濟與政策、金融市場、人民幣國際化與數字貨幣、金融業改革與創新、綠色金融與可持續發展等領域，發揮創研結合，宏觀、中觀、微觀一體，研究實務打通的優勢，持續提升“中銀研究”的品牌形象和社會影響力。研究院以服務國家和香港社會為己任，積極向政府和監管機構建言獻策，同時與香港及內地的一些著名大學、智庫以及行業領軍企業建立了廣泛的合作關係並開展聯合研究。目前，研究院擁有一支約60人的研究團隊，每年完成內外部各類研究報告近千篇。

編者：

高基喬

電話：+852 2826 6205

電郵：gaojiqiao@bochk.com

席帥

電話：+852 2160 8018

電郵：xishuai@bochk.com

人民幣匯率明顯走強，互聯互通交投活躍

2月人民幣匯率明顯走強，在岸及離岸匯率均創2023年3月以來最高水平，央行調降遠期售匯風險準備金，控制人民幣匯率的過快上升，防範單邊風險。1月債券通北向通成交量出現明顯反彈，2月滬股通、深股通雖然受到春節假期休市影響成交量環比下降，但同比在今年春節和去年錯位的情況下仍有增長，反映出境外投資者對境內資產的交投意願提高。

一、主要人民幣業務指標

規模方面，香港人民幣資金池有所回升。截至2026年1月，香港人民幣存款餘額達9,939億元，環比上升3.5%。存款變動受利率走勢、市場集資活動等多項因素影響，從長期趨勢看，香港人民幣存款餘額保持穩定，2024年以來基本保持在萬億規模。

本月香港人民幣業務指標分項數據方面表現如下：

支付及結算清算數據存在短期波動。截至2026年1月底，按SWIFT統計，人民幣在全球支付貨幣排名第5位，環比上升1位，全球支付佔比為3.13%，環比上升0.40個百分點。按人民銀行（全口徑）統計，人民幣為全球第三大支付貨幣。2026年1月，香港跨境貿易結算人民幣匯款總額為10,164億元，環比下降13.7%，同比下降26.2%。2026年2月，香港人民幣RTGS清算總量為40.27萬億元，環比下降18.4%，同比下降32.3%，首兩月累計為90萬億元，同比下降22.4%。

貸款及債務融資漲幅明顯，離岸人民幣

的融資功能不斷提升。2026年1月底香港人民幣貸款餘額為9,673億元，環比上升3.5%，同比上升29.9%。人民幣貸款持續增加，反映出離岸人民幣融資功能不斷提升，貸存比持平於97.3%，表明離岸市場的資金運用效率持續處於高位。2026年2月香港離岸人民幣債券市場發行量為1,029億元，環比上升169.8%，同比上升24.2%。本月主要有人民銀行發行3個月及1年期兩筆央票，共500億元。債券發行規模在月度之間波動較大，但整體上市場規模不斷增加，發行人和投資者漸趨多元化，市場愈加成熟。

互聯互通交投活躍，債券通北向通及滬股通、深股通成交量明顯增長。2026年1月，債券通北向通成交9,425億元人民幣，環比上升47.4%，同比上升8.0%，月度日均成交449億元人民幣，環比上升61.5%，同比下降2.2%。其中政策性金融債和國債交易最為活躍，分別佔月度交易量的51%和34%。截至2026年1月末，境外機構持有銀行間市場債券3.35萬億元，約佔銀行間債券市場總託管量的1.9%。

2026年1月，北向互換通成交5,765.99億元人民幣，環比上升8.4%，同比上升25.6%。2026年1月，跨境理財通的境內試點機構辦理資金跨境匯劃金額20.04億元，環比下降2.1%，同比下降42.9%。2026年2月，滬股通買入及賣出成交額19,921億元，環比下降40.5%，同比上升13.9%。深股通買入及賣出成交額22,462億元，環比下降42.8%，同比上升3.8%。環比出現下降主要由於2月春節假期休市，較1月減少6個交易日。從同比來看，今年春節和去年錯位，2月較去年同期減少4個交易日，而同比仍有所增長，反映出投資者對境內市場的投資意願提高。

外匯儲備人民幣的全球排名保持穩定。截至2025年三季度，人民幣在全球外匯儲備排名第7位，與上季保持一致，較去年底下降1位，佔比為1.93%，環比下降0.06個百分點，較2024年底下降0.14個百分點。

二、人民幣匯率與利率走勢

匯率方面，離岸和在岸人民幣匯率呈現溫和升值趨勢。離岸和在岸人民幣匯率呈現出明顯的走強態勢。2月27日，離岸人民幣報6.8625，環比上升1.38%，較去年底上升1.62%；在岸人民幣收報6.8620，環比上升1.39%，較去年底上升1.80%；當天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中間價報6.9228，環比上升0.65%，較去年底上升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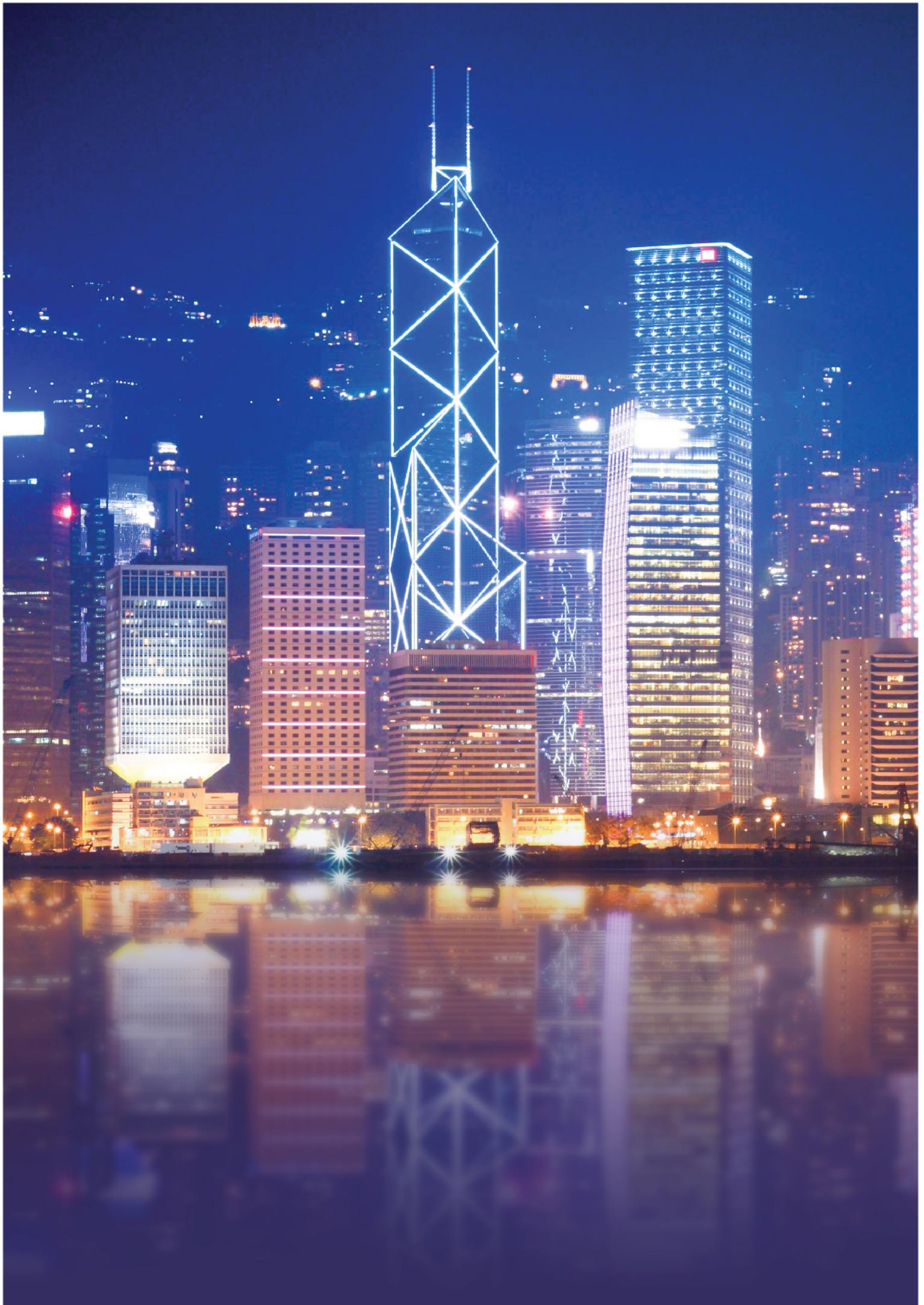
原因分析：主要原因在於內部因素，一是升值預期強化的背景下，企業集中結匯規模仍處高位，1月銀行代客淨結匯887.56億美元，為2013年1月以來次高水平，僅次於2025年12月的歷史最高位，形成人民幣買盤支撐。二是國內經濟基本面保持穩健，2月國內PPI同比下降0.9%，是2024年7月以來最小跌幅，物價水平的企穩回升態勢顯示經濟有所回暖。從外部因素看，美國最高法院裁定IEEPA關稅違法和特朗普預期訪華等事件也提振市場信心。展望未

來，人民銀行宣佈自3月2日起，將遠期售滙業務的外匯風險準備金率從20%下調至0%，意味著央行出手糾偏外匯市場的「羊群效應」，加強對單邊預期的管理，料可緩和人民幣升勢。伊朗局勢動盪下避險情緒也推升美元匯率，未來人民幣的快速升值或有一定緩和。

利率方面，香港CNH HIBOR整體延續下行趨勢。2月底回升或受到央行發行500億央票影響。2月27日，隔夜利率為1.70682%（環比下行2bp，較去年底下行22bp）；一週期HIBOR為1.55%（環比下行9bp，較去年底下行35bp）；一個月HIBOR為1.58106%（環比下行21bp，較去年底下行25bp）；三個月HIBOR為1.66939%（環比下行16bp，較去年底下行15bp）。2月底，央行發佈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新規，有利於增加離岸人民幣市場的流動性供給，平穩HIBOR走勢。

三、其他離岸市場

其他離岸市場表現有所差異，新加坡和英國人民幣存款規模近期有所回升。截至2026年1月，台灣人民幣存款餘額達1,104億元，環比下降4.3%，連續6個月下滑，為逾12年最低紀錄。存款餘額續跌可能參雜農曆春節的季節性因素，如廠商傾向過年前先把貨款結清，人民幣存款餘額的變化未脫離區間，延續盤整格局。截至2026年1月，澳門人民幣存款餘額達1,112億澳門元，環比上升2.2%。截至2025年三季度，新加坡人民幣存款餘額達2,560億元，環比上升13.3%，較2024年底下降7.2%。中國和東盟地區快速發展的經貿合作令新加坡人民幣存款餘額已較2020年實現翻倍增長，目前穩定在2,000億元以上的水平。截至2025年三季度，英國人民幣存款餘額達151.47億英鎊，環比上升5.5%，較2024年底下降11.0%。自2024年以來英國人民幣存款規模基本在130-170億英鎊區間浮動。



境外機構投資者現可簽署GMRA開展銀行間債券回購業務

1月30日，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聲明稱，國際資本協會（ICMA）已根據《關於進一步支持境外機構投資者在中國債券市場開展債券回購業務的公告》（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監會、國家外匯局公告〔2025〕第21號）向中國人民銀行完成《全球回購主協議》（GMRA）備案。即日起，境外機構投資者可簽署GMRA開展銀行間債券市場債券回購業務。

此次允許採用全球通行的GMRA主協議，將降低境外投資者的進入門檻，提高交易效率，減少法律風險，提升人民幣資產的吸引力。

央行等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防範和處置虛擬貨幣等相關風險的通知》

2026年2月6日，中國人民銀行等八部門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防範和處置虛擬貨幣等相關風險的通知》（以下簡稱《通知》），同時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境內資產境外發行資產支持證券代幣的監管指引》。《通知》明確虛擬貨幣、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和相關業務活動本質屬性，再次強調虛擬貨幣不具備與法定貨幣相同的法律地位，虛擬貨幣相關業務活動屬於非法金融活動。未經相關部門依法依規同意，境內外任何單位和個人不得在境外發行掛鉤人民幣的穩定幣。

針對「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通知》指出，在境內開展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活動，以及提供有關中介、資訊技術服務等，涉嫌非法發售代幣票券、擅自公開發行證券、非法經營證券期貨業務、非法集資等非法金融活動，應予以禁止；經業務主管部門依法依規同意，依託特定金融基礎設施開展的相關業務活動除外。境外單位和個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非法向境內主體提供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相關服務。

境內主體直接或間接赴境外開展外債形式的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業務，或者以境內資產所有權、收益權等（以下統稱境內權益）為基礎在境外開展類資產證券化、具有股權性質的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業務，應按照「相同業務、相同風險、相同規則」原則，由國家發展改革委、中國證監會、國家外匯局等相關部門按照職責分工，依法依規進行嚴格監管。對於境內主體以境內權益為基礎在境外開展的其他形式的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業務，由中國證監會會同相關部門按職責分工監管。

此外，《通知》也進一步強調要強化對金融機構、中介機構以及資訊技術服務機構的管理，建立健全相關合規內控制度，強化業務和風險管控。

阿聯酋央行與金管局深化金融合作

2月11日，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中央銀行（阿聯酋央行）與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在阿布紮比舉行第三次會議。阿聯酋央行正式加入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即香港債務證券的核心託管平台，成為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的第212位成員。

這是中央結算系統國際互連互通的重要進展。阿聯酋央行成為CMU會員不但反映國際市場對中國資產的濃厚興趣，亦印證香港作為中國資本市場主要門戶的獨特地位。通過CMU，阿聯酋央行及阿聯酋投資者將可高效、直接地參與香港債務資本市場，並經債券通進入中國內地市場。是次新會員資格的開通，標誌著亞洲與中東地區在推進市場互聯互通、深化金融融合進程中邁向重要里程碑。

香港公佈《2026-27年度財政預算案》

2月25日，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公佈《2026-27年度財政預算案》。此次預算涵蓋多項措施，主動對接「十五五」規劃，讓香港更好地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鞏固提升香港國際金融、航運和貿易中心地位。預算案預測，今年香港經濟增長2.5%至3.5%，通脹雖略高於2025年但依舊處於溫和水平，傳遞出香港經濟基本面持續向好的明確信號。

具體來看，預算案中提出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關鍵措施涵蓋推進人民幣國際化。除月初總額度已增至兩千億元人民幣的人民幣業務資金安排外，其他措施包括以下三個方面。一是推動人民幣與其他區域貨幣更便捷的外匯報價及交易，以降低交易成本，優化交易機制。二是豐富離岸人民幣產品體系，完善離岸人民幣債券收益率曲線。定期發行不同年期的人民幣債券，吸引高質量發行人增加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以及研究強化短中期利率市場價格發現功能的具體措施。三是深化互聯互通，拓寬互聯互通範圍。加快在港推出國債期貨、將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房託基金）納入互聯互通、將人民幣交易櫃檯納入港股通，以及探索持續優化債券通等。



速評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新規：變化、邏輯與影響

2月26日，人民銀行正式發佈《關於銀行業金融機構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有關事宜的通知》（以下簡稱《通知》）。自2009年人民幣跨境使用啟動後，賬戶融資、債券回購等跨境同業融資業務逐步推出，但在融入端早前已納入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融出端卻按業務品種分別設限、規則分散，存在覆蓋不全、口徑不一、透明度低等問題。隨著離岸市場擴容、業務創新增多，對規範融出端提出了現實需求。此次公佈的通知與9月徵求意見稿的比較來看，《通知》對融出餘額的計算口徑做了進一步細化並擴大，對額度計算也做了調整。這些調整都有助於進一步支持銀行業金融機構開展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向人民幣離岸市場提供穩定的流動性，促進人民幣跨境使用。

一、《通知》出台背景

跨境同業融資是境內銀行向離岸市場供給人民幣流動性的重要渠道之一。二十屆三中全會明確提出「推動金融高水平開放，穩慎扎實推進人民幣國際化，發展人民幣離岸市場」，二十屆四中全會關於「十五五」規劃綱要（建議稿）中進一步明確要「推進人民幣國際化，提升資本項目開放水平」。本次《通知》發佈是落實中央部署，推進人民幣國際化的一項重要舉措。長期以來，銀行

跨境同業融出缺乏統一的宏觀審慎制度規範，《通知》補齊監管短板，將跨境同業融資納入統一框架，實現「融出+融入」雙向管理，構建更完整的跨境資本流動宏觀審慎體系。

二、與舊政策的核心變化

（一）管理模式：從「逐項業務分散」到「統一淨融出上限」

表1：新舊政策對比

對比維度	舊政策	新政策（《通知》）
覆蓋範圍	融出端按業務品種分別管理（賬戶融資、債券回購等各設規則），存在監管空白	按「實質重於形式」全覆蓋：境內銀行與境外機構間所有實質債權債務類人民幣資金金融通（不含投資同業存單、債券）
額度管理	單項業務分別設限（如賬戶融資單家限額、債券回購規模管控），銀行無法跨業務調劑	統一淨融出餘額上限，銀行在總額度內自主調整各項業務結構
融入端管理	納入全口徑跨境融資宏觀審慎管理，與融出端割裂	融出端納入宏觀審慎，與融入端形成「雙向統一」管理框架
監管邏輯	事前審批、正面清單為主，靈活性低	宏觀審慎+事中事後監管，負面清單+自主展業，透明度高

資料來源：中國銀行香港金融研究院整理

(二) 額度管理：

《通知》的額度管理邏輯旨在保持淨融出上限與銀行資本、存款實力高關聯度，避免出現「額度與能力不匹配」。

(三) 逆週期調節：從「靜態管控」到「動態參數調節」

新政策設置跨境業務調節參數、宏觀審慎調節參數，央行可根據離岸市場流動性、跨境資本流動形勢逆週期調整。

表2：淨融出計算公式與參數

	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淨融出餘額上限計算公式	跨境業務調節參數初始值	宏觀審慎調節參數初始值
境內中資銀行	一級資本淨額×跨境業務調節參數×宏觀審慎調節參數	0.06	1
境內外商獨資銀行和中外合資銀行	一級資本淨額或人民幣各項存款上年末餘額×跨境業務調節參數×宏觀審慎調節參數，取孰高值	0.18	1
外國銀行境內分行	運營資本或人民幣各項存款上年末餘額×跨境業務調節參數×宏觀審慎調節參數，取孰高值	0.18	1

資料來源：中國人民銀行

三、與2025年9月徵求意見稿的核心差異

(一) 增加不納入額度的業務場景

正式通知最大的調整在於，除外的業務除了徵求意見稿中的融出給清算行外，增加了多個不計算入額度內的業務：

- 1、基於真實貿易融資背景的融入、融出業務；
- 2、同境外人民幣業務清算行開展的融出業務；
- 3、境內銀行通過向境外銀行融出資金間接向境外企業發放人民幣貸款的業務；
- 4、被動形成的負債；
- 5、其他。

對於自貿區賬戶項下的進一步明確：境內銀行通過其自由貿易賬戶分賬核算單元同境外機構開展的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按自由

貿易賬戶相關規定辦理（使用境內銀行總行下撥資金辦理的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納入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淨融出餘額計算）。

(二) 期限：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期限遵循相關業務規定，刪除「不超過一年」要求。

徵求意見稿中規定為「人民幣跨境同業融資業務最長期限不超過一年」，正式通知把具體的「一年」的要求刪除，在跨境同業融資業務的期限安排上，不排除未來做針對性安排，可以有更長期限的調整。

(三) 增加外資機構參數值

徵求意見稿中具體的參數名稱為「風險管理因子」，《通知》改為「跨境業務調節參數」；數值方面徵求意見稿中統一為0.06，但正式通知中將外資機構的參數調高，中資保持0.06，外資則為0.18，即按照正式通知外資銀行的餘額上限多了三倍，為外資類銀行開展業務提供更充足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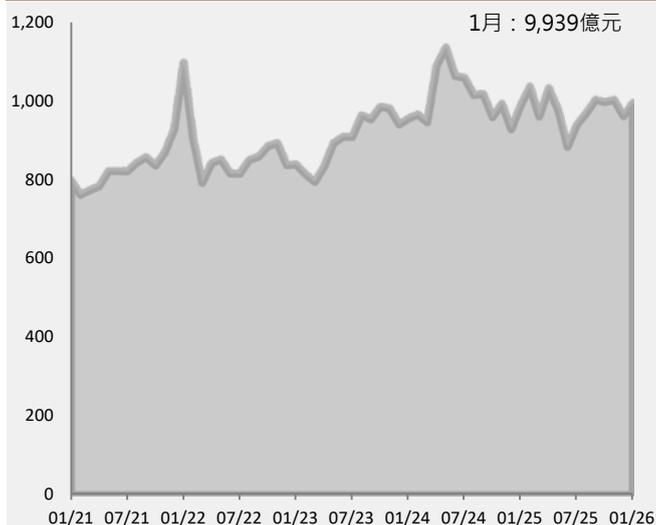
四、對市場與機構的影響分析

《通知》是人民幣國際化與跨境金融監管的具有里程碑意義的文件，改善了過去較為碎片化的管理，構建了「統一規則、資本約束、逆週期調節」的宏觀審慎框架。大幅提升銀行展業空間的同時，有助於為離岸人民幣市場提供更為穩定的流動性支持，為離岸市場深化發展提供堅實制度保障。

對銀行而言，需抓住政策紅利，在合規前提下優化業務結構、拓展跨境同業融資；對市場而言，將迎來離岸人民幣流動性更穩定、融資更便利的新階段，助力人民幣國際化行穩致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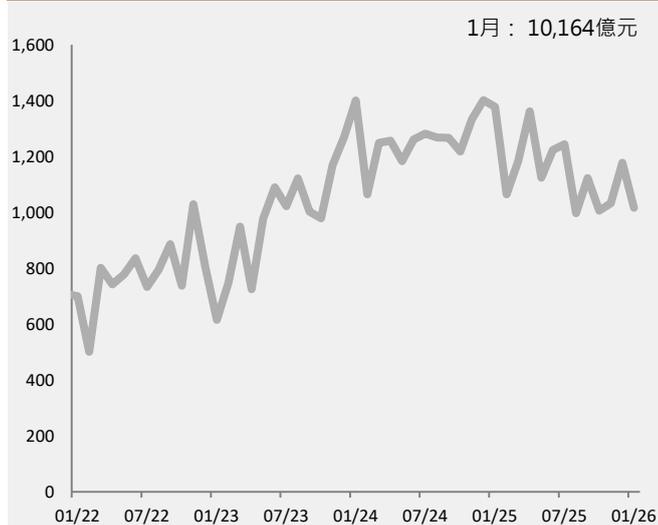
主要指標

香港人民幣存款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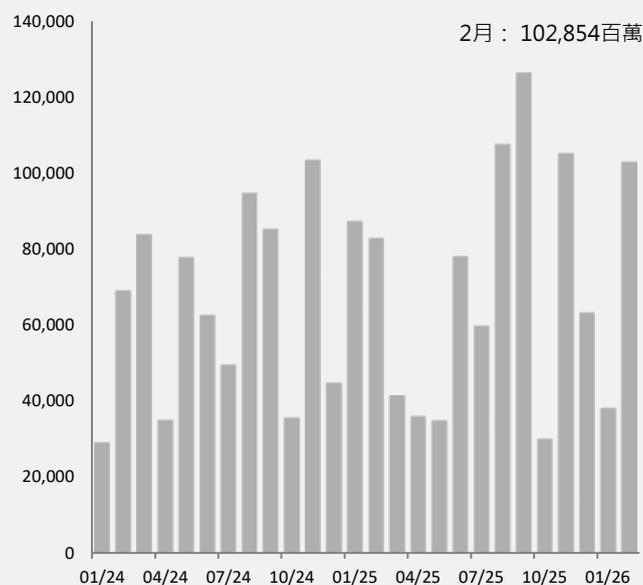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金管局

香港人民幣跨境貿易結算 (十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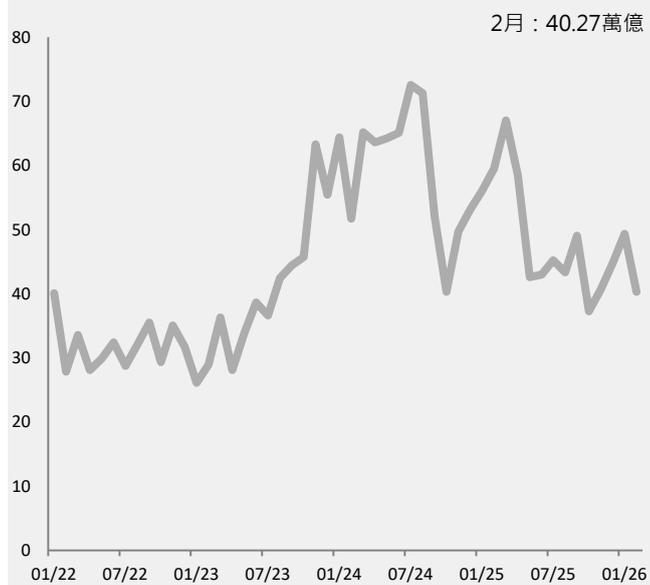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金管局

香港離岸人民幣債券發行量 (百萬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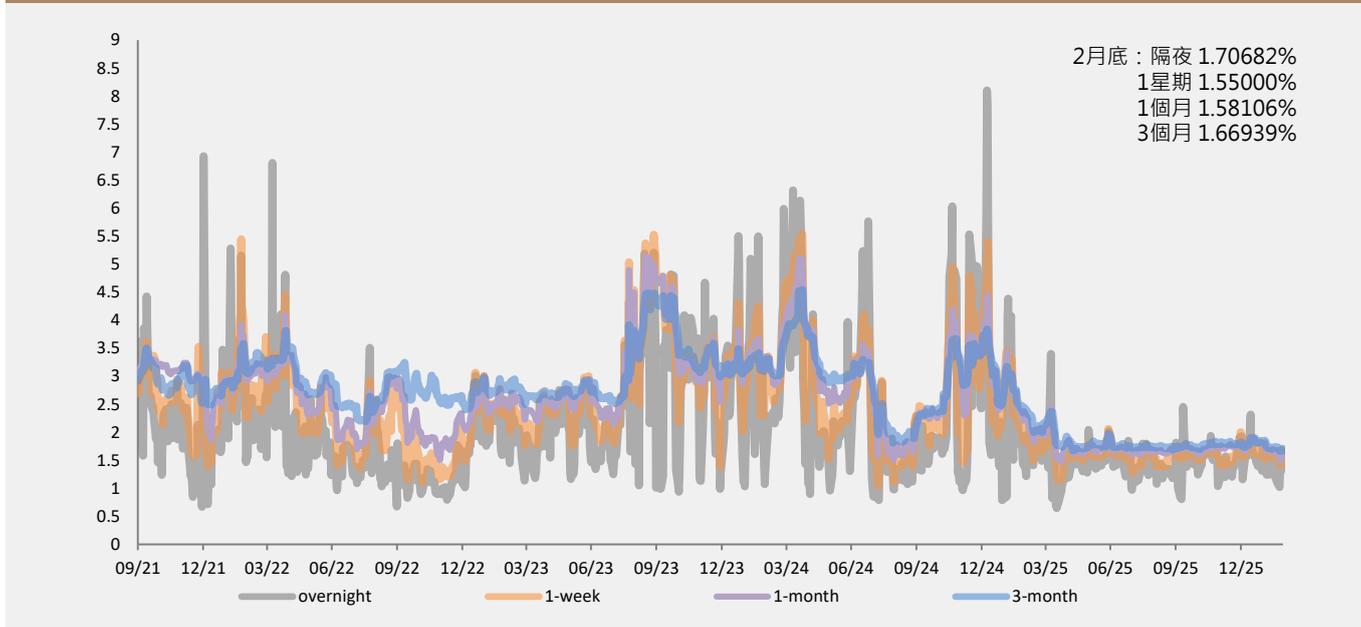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

人民幣結算成交金額 (萬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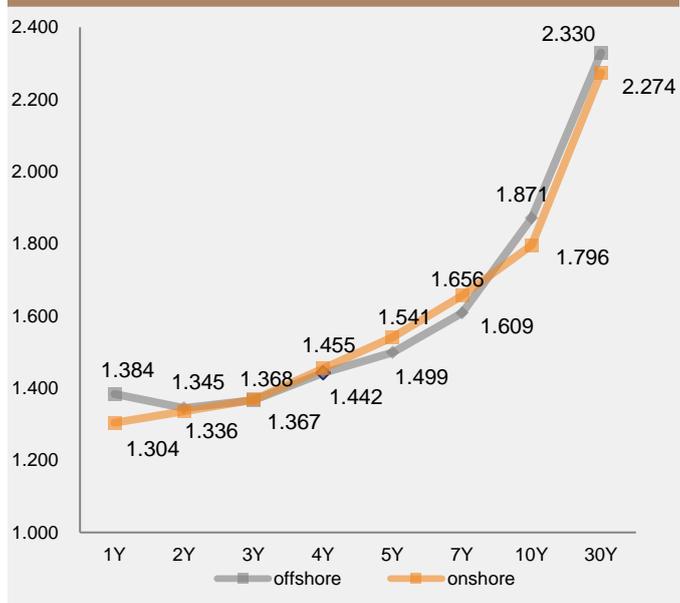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香港銀行同業結算

離岸人民幣拆息定價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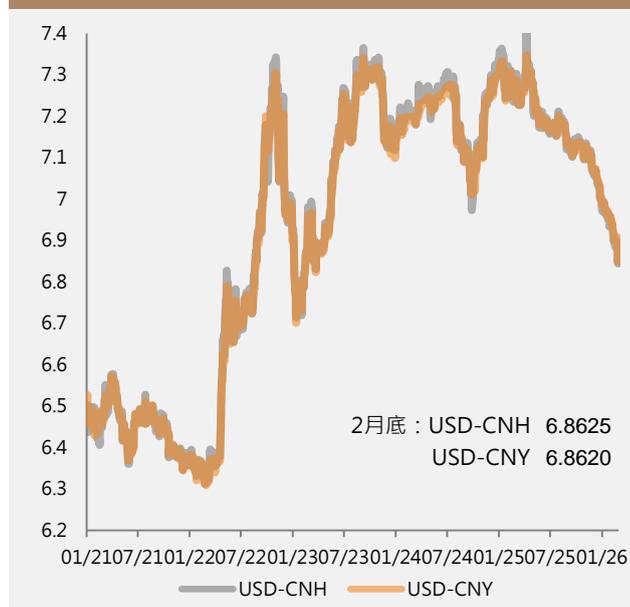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

離岸及在岸人民幣國債收益率曲線 (% · 2026年2月27日)



資料來源：彭博

離岸人民幣(CNH)及在岸人民幣(CNY)兌美元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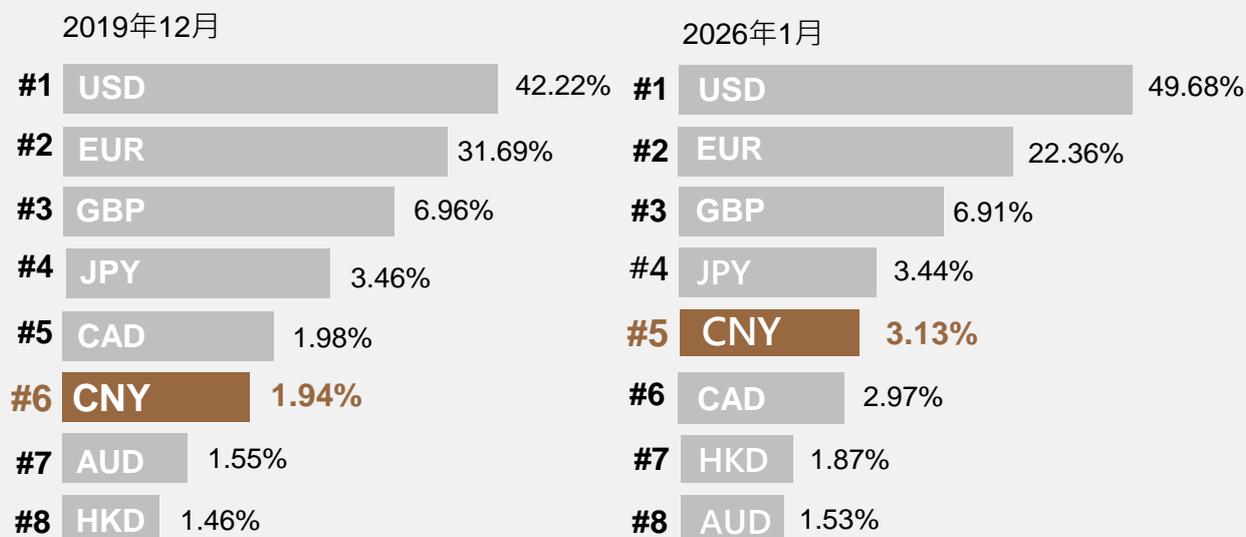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

東南亞國家主要貨幣匯率

	2月底	1月底	12月底	11月底	10月底
USDVND	26058	25949	26298	26365	26314
USDPHP	57.715	58.908	58.867	58.634	58.698
USDIDR	16802	16774	16694	16652	16634
USDMYR	3.8935	3.947	4.058	4.134	4.188
USDTHB	31.045	31.575	31.49	32.11	32.33
USDBND	1.2646	1.2705	1.2859	1.2961	1.301
USDMMK	2101.38	2103	2103	2101.37	2101.21
USDLAK	21405.21	21503	21619.68	21698.88	21694.05

資料來源：Bloomberg

SWIFT 全球貨幣支付排行榜及佔有率



資料來源：SWIFT

中銀香港研究產品系列

- 中銀財經述評
- 中銀經濟月刊
- 離岸人民幣快報
- 東南亞觀察
- Green Insights
- 中銀策略研究
- 內部研究報告



歡迎關注「中銀香港」微信訂閱號
經濟金融深度分析盡在掌握

編者：

高基喬

電話：+852 2826 6205

電郵：gaojiqiao@bochk.com

席帥

電話：+852 2160 8018

電郵：xishuai@bochk.com

如需投稿或提出建議，請發送至本單位郵箱：espadmin@bochk.com 或直接聯絡本刊編輯人員

免責聲明及重要注意事項

- 本文件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刊發只供參考。
- 本文件的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 本文件無意向派發本文件即觸犯法例或規例的司法權區或國家的任何人士或實體派發亦無意供該等人士或實體使用。
- 本文件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亦無意作為也不應被詮釋為投資建議、專業意見或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客戶不應依靠本文件之內容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本文件所載資料乃根據中銀香港認為可靠的資料來源而編制惟該等資料來源未經獨立核證故中銀香港不會就本文件及其所提供意見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證、陳述或擔保。在本文件表達的預測及意見只作為一般的市場評論並非獨立研究報告及不構成投資意見或保證回報。所有意見、預測及估計乃中銀香港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前之判斷任何修改將不作另行通知。中銀香港及有關資料提供者亦不會就使用及／或依賴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預測及／或意見而負責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投資者須自行評估本文件所載資料、預測及／或意見的相關性、準確性及充足性並作出彼等為該等評估而認為必要或恰當的獨立調查。
-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商品、外匯、相關衍生工具或其他投資可能並不適合所有投資者且並未考慮本文件各讀者的特定投資目標或經驗、財政狀況或其他需要。因此本文件並無就其中所述任何投資是否適合或切合任何個別人士的情況作出任何聲明或推薦亦不會就此承擔任何責任。投資者須瞭解有關投資產品的性質及風險並基於本身的財務狀況、投資目標及經驗、承受風險的意願及能力和特定需要而作出投資決定。如有疑問或在有需要情況下應於作出任何投資前徵詢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本文件無意提供任何專業意見故投資者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應依賴本文件作為專業意見之用。
- 中銀香港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或其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可能會持有本文件所述全部或任何證券、商品、外匯、相關衍生工具或其他投資的倉盤亦可能會為本身買賣全部或任何該等證券、商品、外匯、相關衍生工具或其他投資項目。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可能會就該等證券、商品、外匯、相關衍生工具和其他投資提供投資服務（無論為有關投資銀行服務或非投資銀行服務）、或承銷該等證券或作為該等證券的莊家。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可能會就因應該等證券、商品、外匯、相關衍生工具或其他投資專業而提供的服務賺得佣金或其他費用。
- 除非獲中銀香港書面允許否則不可把本文件作任何編輯、複製、摘錄或以任何方式或途徑包括電子、機械、複印、攝錄或其他形式轉發或傳送本文件任何部份予[公眾或]其他未經核准的人士或將本文件任何部份儲存於可予檢索的系統。



香港中資銀行業協會
Chinese Banking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本文章版權屬撰稿機構及/或作者
所有，不得轉載。**

**本文章發表的內容均為撰稿機構
及/或作者的意見及分析，並不代
表香港中資銀行業協會意見。**